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 人员、内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成股份”）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具体如下：

1、选举郑瑞俊先生、沈建纬先生、洪伟刚先生、朱景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杨辉先生、蔺智挺先生、罗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24年5月15日至2027年5月14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郑瑞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24年5月15日至2027年5月14日。

（三）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具体名单如下：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召集人 | 其他委员 |
|----------|-----|---------|
| 审计委员会 | 罗昆 | 杨辉、朱景懿 |
| 提名委员会 | 蔺智挺 | 杨辉、洪伟刚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杨辉 | 罗昆、沈建纬 |
| 战略委员会 | 郑瑞俊 | 沈建纬、蔺智挺 |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罗昆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24年5月15日至2027年5月14日。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郭小鹏先生、陈殊凡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程红艳女士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即2024年5月15日至2027年5月14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0日和2024年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第二届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审议同意选举郭小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27 年 5 月 14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一致同意聘任如下高级管理人员：

| 职务 | 姓名 |
|-------|-----|
| 总经理 | 郑瑞俊 |
| 副总经理 | 林文浩 |
| 副总经理 | 钟玉玄 |
| 副总经理 | 马行天 |
| 副总经理 | 黄振芳 |
| 董事会秘书 | 奚颢 |
| 财务总监 | 闫柳 |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且聘任闫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奚颢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及个人原因，赵亚彬先生、吴海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程敏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上三位董事确认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公司董事会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任期届满离任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以上三位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换届离任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内审负责人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审议同意聘任郝斐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郝斐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内审负责人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六、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审议同意聘任王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赞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其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七、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551-67139968-7099

传真：0551-67139968-7099

邮箱：zhengquan@unionsemicon.com.cn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8号。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总经理郑瑞俊

郑瑞俊，男，1963年1月出生，中国台湾人士，硕士学历。1994年7月至今，历任瑞成建筑工程（安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2011年8月至今，历任江苏汇成光电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2016年6月至2020年9月，任合肥新汇成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2021年3月，任合肥新汇成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汇成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瑞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其配偶杨会女士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瑞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副总经理林文浩

林文浩，男，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人士，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任华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课课长；2003年5月至2005年9月，任和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5年9月至2009年8月，任颀中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11月，任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专案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厂长；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丽智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供应链处长；2016年9月至2021年3月，任合肥新汇成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总监、研发中心主任；2021年3月至今，任汇成股份副总经理、研发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文浩先生通过宝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与富诚海富通汇成股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6.09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文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副总经理钟玉玄

钟玉玄，女，1963年3月出生，中国台湾人士，专科学历。1990年2月至2003年3月，任京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3年3月至2006年9月，任华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协理；2006年9月至2013年9月，任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资深处长；2013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江苏汇成光电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总监；2017年3月至2019年4月，任江苏汇成光电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总监；2019年4月至2021年3月，任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总监、研发中心副主任；2021年3月至今，任汇成股份副总经理、生产制造部总监、研发中心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玉玄女士通过宝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钟玉玄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

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副总经理马行天

马行天，男，1966年5月出生，中国台湾人士，本科学历。1989年12月至1991年9月，任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1991年10月至1997年8月，任旺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7年9月至2011年11月，任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亚太业务处副处长；2011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联华骐商贸（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7月，任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支援总监；2014年1月至2014年8月，任星展通有限公司负责人；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亚太业务处处长；2015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联曝半导体（山东）有限公司业务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8月，任九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3月，任合肥新汇成微电子公司业务营销部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汇成股份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行天先生通过宝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行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

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副总经理黄振芳

黄振芳，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人士，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台湾清华大学科技管理学院。1989年9月至1997年7月，先后任职于台湾华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茂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副理；1997年8月至2021年2月，任职于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理至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2021年3月，任合肥新汇成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总监；2021年3月至2023年5月，任汇成股份生产制造部总监；2023年5月至今，任汇成股份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振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振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

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董事会秘书奚颀

奚颀，男，199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2013年7月至2017年6月，任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6月至2020年6月，先后任职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管理总部、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6月至2023年2月，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副总裁；2023年2月至2023年4月，任汇成股份总经理助理；2023年4月至今，任汇成股份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奚颀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奚颀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财务总监闫柳

闫柳，女，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就职于江南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5月至2021年8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审计经理；2021年8月至2022年11月，任汇成股份财务经理；2022年11月至今，任汇成股份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闫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闫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内审负责人郝斐

郝斐，女，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2005年至2011年，先后任职于扬州东方医院及东风日产东峻专营店；2012年2月至今，担任江苏汇成光电有限公司总经办高级专员；2023年4月至今，任汇成股份内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斐女士通过合肥芯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郝斐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王赞

王赞，男，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和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23年1月至今，任汇成股份证券法务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汇成股份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赞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